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鉴于公司财务总监杨童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总经理路强先生提名，聘任张能鲲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就董事会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经认真审核张能鲲先生的个人简历并了解相关情况，未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亦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我们认为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方式符合法定程序。

因此，同意董事会聘任张能鲲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张能鲲先生简历

张能鲲，男，1976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在读），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律师、注册税务师。

2010年7月至2014年9月，任正大制药集团风险审计部总经理，期间兼任正大侨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裁、正大能源化工集团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8月，任陕西安康正大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正大丰海制药有限公司监事长；2011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湖南正大邵阳骨伤科医院董事；2013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正大天晴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杭州天晴中卫医药有限公司监事长；2013年8月至2014年8月，任北京玉德未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监事长；2014年9月至2015年9月任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北京中源协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9月至2016年10月，任永泰红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1月至今任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能鲲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绿景控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持有绿景控股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